

5年补贴超比例安排残疾人用人单位1700万多元

厦门出台奖补政策力促残疾人就业

胡树祥 本报记者 王少华

截至2014年12月,厦门市残疾人就业人数10358人,其中1216家社会用人单位分散安置3304人,31家福利企业集中安置612人、自主创业1465人、公益性就业513人、农村种养业1672人、辅助性就业890人、其它就业(含社区、居家、灵活等形式就业)1902人。

出台系列补贴政策 鼓励残疾人就业创业

制定《厦门市残疾人个体工商户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经费补助的通知》,鼓励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和个体就业。为了促进和稳定残疾人个体就业,2008年7月18日,由厦门市残联、市财政等五部门联合制定并实施了《厦门市残疾人个体工商户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经费补助的通知》,该文件在中国残联、福建省残联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实现了大幅度的“提标扩面”,即:将享受对象从城镇贫困残疾人个体户扩大到城乡所有残疾人个体户;补助标准提高到按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的单位缴交全部的12%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单位缴交全部的8%。七年来共补助2544人次,补助金额1150.73万元。

制定了《关于对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实行工资性补贴的通知》,稳定和促进残疾人集中就业。为了稳定残疾人集中与分散就业,2009年7月,厦门市残联、厦门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对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实行工资性补贴的通知》,对实际安排就业的残疾人超过本单位应安排比例数一人以上的用人单位(含福利企业)给予工资性补贴。补贴标准为超比例部分按当年度所

“十二五”以来,福建省厦门市着力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通过建立长效机制,出台残疾人就业扶持政策,满足残疾人多渠道多形式全方位就业的需求,使全市残疾人多渠道、多形式就业蓬勃发展。

在区最低工资标准的80%给予用人单位工资性补贴,同时还规定月均安排残疾人达到10名或20名以上的用人单位,可配备1名残疾人管理员,按当年度所在区最低工资标准的100%或150%给予用人单位管理员工资性补贴。5年来,共有228家用人单位享受超比例工资性补贴,补贴金额为1711万多元。

制定各项奖励措施 促进残疾人灵活就业

制定了《关于扶助残疾人经营“爱心海西书报亭”的通知》,促进残疾人灵活就业。2009年4月,厦门市残联、市财政局、市邮政局等部门联合出台并实施《关于扶助残疾人经营“爱心海西书报亭”的通知》,采取政府补助、邮政部门优惠的办法扶持残疾人“爱心海西书报亭”,具体办法是由市财政给予残疾人经营书报亭每月补助300元,另外由邮政局给予残疾人经营书报亭每月减收相关费用210元,免收风险押金等3200元,残疾人经营者仍可按照残疾人个体工商户享受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经费补助。2009年以来共扶持128人次,补贴金额36.87万元。

制定了《厦门市关于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的通知》。2012年1月,市残联、市财政局等五部门联合制定并实施了《厦门市关于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的通知》(以下简称《自主创业通知》),对全市残疾人自主创业(含个体经营)给予补贴和奖励。《自主创业通知》规定对通过创办企业法人、民办非企业单位、盲人按摩机构和个体工商户等模式自主创业的残疾人分别给予15000元至5000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再给予三年期的3000元/年的经营补贴。同时规定,对自主创业的残疾人通过创业带动其他残疾人就业的用人单位给予每年2000元的创业带动就业奖励,同时享受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实行工资性补贴奖励。三年来共补贴2695人次,发放补贴金额1196.5万元。

加强职业培训 拓宽残疾人就业渠道

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联络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开发残疾人公益性岗位。厦门市共有460个街(镇)、社区、村委会,为了夯实发展残疾人事业基础,购买岗位让残疾人稳定体面就业。2011年8月,厦门市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

联络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在全市所有街(镇)、居(村)配备了513名残疾人联络员,在社区工作的联络员享受社区(居委会)委员工资福利待遇。在市、区、街(镇)残联工作的联络员享受社区(居委会)主任工作福利待遇,比健全人在机关事业单位非编人员工资福利待遇还高。

分别制定《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建立轻度智力和精神残疾人庇护工场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厦门市建立街(镇)残疾人职业援助中心实施方案》,加强残疾人职业培训和辅助就业。2009年6月和2011年7月,分别制定了《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建立轻度智力和精神残疾人庇护工场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厦门市建立街(镇)残疾人职业援助中心实施方案》。目前,全市有6所福乐家园和29所街(镇)残疾人职业援助中心投入正式运行,共接纳残疾人881名。这些进入福乐家园和残疾人职业援助中心的残疾人每天除可获得20元的午餐及劳动津贴外,参加手工操作获得的收入也全部发放给残疾人本人。

制定援助残疾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2014年10月,市残联、市财政局出台了《关于对我市残疾人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进行就业援助的通知》。一是用人单位接收残疾人高校毕业生可享受每人每年3000元最长3年的奖励性补贴,同时可享受养老、医疗和失业等社保补贴;二是残疾人高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经认定为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的,实际工作满1年,给予其1万元综合补贴,除此之外,还可以同时享受其它残疾人就业优惠政策;三是援助对象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按初级、中级、高级分别给予1000元、2000元、3000元的一次性奖励。

第二十九次全国残联工作会在京开幕

本报记者 王少华

2014年12月27日,第二十九次全国残联工作会议在京开幕,中国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鲁勇作重要讲话,党组副书记、常务副理事长孙先德主持会议。

鲁勇传达了国务委员、国务院残工委主任王勇同志对第二十九次全国残联工作会议的指示。要求各地残联要按照王勇的重要指示、张海迪主席讲话要求和主席团二次会议部署,认真讨论,深入交流,把握好工作重点,筹划好落实措施,努力为2015年开好局、起好步打下良好的基础。

鲁勇就如何做好2015年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强调要全面贯彻国务院《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重点抓好全国性福利补贴制度、托底性特惠政策措施、补短板基本公共服务、激活力创业扶持等政策措施的落实。要扎实搞好全国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与需求的专项调查,工作重心真正下移,逐人搞好对接调查;录入分析及及时准确,逐级进行考核验收;上报结果严把质量,逐层落实双签责任;数据维护建立机制,逐步实现动态更新。要全力做好“十二五”规划任务的收官工作,精心组织“十二五”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估,同步搞好“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编制。要策划落实好推动重点业务发展的撬动措施,以制定残疾人补贴制度实施办法为突破口,带动全国性保障残疾人基本民生制度安排落地;以筹办全国第四次残疾人康复工作会为切入点,带动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重点政策措施的落地;以落实全国残疾人就业创业的促进措施为抓手,带动就业创业增收重点政策措施的落实;以筹划推出城乡无障碍环境建设新措施为契机,带动各界进一步关心重视城乡无障碍建设;以开通残疾人服务热线和信访网络平台为重点,带动保障残疾人权益服务机制与沟通渠道的落实;以筹建成立全国残疾人文学艺术机构为平台,带动残疾人文化事业和产业的活跃与繁荣;以落实政府购买助残服务试点重点项目为案例,带动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到助残服务之中。要重点配合办好残疾人主题协商座谈活动,办好全国第九届残运会暨第六届特奥会、全国第五届残疾人职业技能大赛、亚欧合作框架下残疾人合作主题活动等具有带动效应的重点活动和实事。要进一步抓好残疾人事业的宣传工作,突出抓好新的宣传提纲、重点节点宣传、宣传精品力作、动态舆情分析、应用课题研究等五项工作。开展“基础管理提升年”建设活动,重点抓好基础管理工作、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残联所属单位“二次创业”等方面工作。要进一步加强全系统的思想作风建设,始终坚持思想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始终坚持以正确的用人导向带队伍,始终坚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

“全国2015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在贵阳启动

孔德伟

为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体就业工作,1月14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在贵州省贵阳市启动全国2015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国务院残工委副主任、人社部副部长信长星,中国残联副理事长程凯出席。

2015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启动形式采取召开座谈会听取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基层就业服务机构的意见建议的方式。云岩区黔东社区服务中心“两参人员”、云岩区中东路社区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南明区太慈桥社区残疾人、北京路社区服务中心灵活就业人员、云岩区黔灵东路社区残疾人创业代表、贵阳市残疾人就业服务部、南明区水口寺社区服务中心社会事务部作了发言。

国务院残工委副主任、人社部副部长信长星要求,各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切实履行保民生、托底线的职责,组织工作人员深入辖区开展走访排查摸清就业困难人员底数,结合援助对象的就业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帮扶,残联就业服务机构要做好配合;要加大政策落实力度,确保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和其它就业困难人员都能享受到政策扶持;要通过依托人力资源市场组织开展专场招聘活动,依托就业培训机构组织开展特色培训等方式,及时为援助对象上门开展送政策、送岗位、送服务,使有就业需求的困难人员都能在“两节”期间得到重点帮扶。

程凯副理事长要求各级残联组织,一是要进一步加强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沟通配合,发挥自身优势,摸清底数,找准对象,精准帮扶;二是要在“真情相助”上下功夫,要走到未就业残疾人身边,要走进有意愿安置残疾人的用人单位,想方设法,确保就业援助月活动取得实效;三是各级残联就业服务机构要在“新常态”下及时掌握情况做好服务,对于面临的新困难要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四是要通过活动,积累经验,完善制度,拓展服务,逐步形成残疾人就业援助的长效机制。

本刊主编:王少华
法律顾问:北京太古律师事务所赵丽律师

厦门台和:安排智障员工就业的典范



台和公司智障员工小郑在认真工作

求。对于招录进来的残疾员工,无论工作还是生活上,都将成为台和管理干部关注的重点,给予无微不至的关怀,让在职的残疾员工都能感受到台和的温馨。

从工作到生活的关怀 感受家的温暖

部分残疾员工初入厂时,因对工作环境及其他员工的陌生,再加上自身残疾的原因,他们会感到焦虑和不安,一时无法适应工作,经干部耐心地与他们沟通,手把手地反复教导作业方法,使他们消除了焦虑感。在衣食住行上台和给予了特殊照顾,使他们在台和深深感受到台和就是他们的家。

残疾员工张某,初入厂时一个小时只能加工5—10个产品,干部对他总是耐心的教导与鼓励,树立她的自信心。干部总会自购一些物品作为她进步的奖励去鼓励她,表示对她工作的肯定,也不断激励她的成就感和自豪感,使她更加积极主动追求进步。张某现在可以每小时加工1000个产品,完全达到了一个正常员工的工作效率。

林某,一个名字很小的残疾员工,在台和制造部担任点胶工作,现在可以独当一面,他的工作效率已超越其他员工。

残疾员工张某,他每天上下班都是由父亲亲自接送,干部了解情况后,主动找到他的父亲,担当起一同上下

班的护送责任,并与残疾员工拉近了距离,同时也解决了他的家庭后顾之忧。

台和制造主管每次到生产线巡视,总是优先关心残疾员工的工作生活状况,主动询问他们的实际需求,面对面地进行交流,了解他们的心声,尽心尽力地帮助他们解决工作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除此之外,台和员工对残疾员工也是充满关爱,主动帮助身边的残疾员工,互助互爱,建立了深厚的友谊。2014年,台和员工陈某和残疾员工许某在同一车间相遇、相识、相知、相爱,并在主管与干部的鼓舞下,幸福牵手在一起,建立了美满的家庭,成为台和的一段佳话。

残疾员工张某、卢某因病请假在家休养,制造主管亲自打电话了解情况,并与相关干部前往探望残疾员工,主动了解病情并给予帮助。残疾员工及家人都深受感动。

循循善诱精心培养 实现自爱自强

残疾员工郑某,大家都管她叫“小不点”。她精明能干,干部发掘她的优势,创造更多的机会,使她不断提升自己,如今还成为了“助理助理”。工作中的她,总是认真负责,时常协助管理干部处理工作上的事务,并得到干部们的一致好评!干部请假

刘建超 本报记者 王少华

厦门台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和”)是一家台商独资企业,成立于1989年5月,现有在职员工880人。台和创办至今,共安置了55名残疾员工就业,目前在岗残疾员工21名,并且多数是智障人,依当地政府规定已超比例安置14人。台和支付残疾员工年度薪资及社保福利约人民币60万元。多年来,为安置更多的残疾员工,台和放宽对残疾员工的招聘要